

東區區議會轄下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7 年 3 月 14 日舉行，討論的事項摘錄如下：

- I. 要求政府妥善處理興民商場變賣後的屋邨生活配套設施不足問題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5/17 號)
- II. 要求政府處理興民邨商場易手帶來的問題，照顧居民基本生活需要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6/17 號)

多位委員擔心商場於改建期間未能提供基本服務，對居民造成不便。多位委員關注改建商場的進度，以及改建後的商店組合及配套設施等。有委員批評部門漠視居民的苦況，要求部門密切與新業主聯絡及溝通，反映居民的訴求。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

- III. 要求杏花邨巴士總站旁三角形臨時用地改劃為永久電單車停車場及綠化地帶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2/17 號)

多位委員希望部門善用題述的空置用地，建議部門考慮加建電單車泊位及綠化植物，以滿足居民的訴求，以及改善區內環境。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並同意到現場進行實地視察。

- IV. 建議在愛蝶灣屋苑旁興建多層綜合體育中心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3/17 號)

多位委員樂見政府將會因應《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的內容為題述建議進行可行性研究，另請部門交代預計工程時間表，並在規劃階段充分諮詢地區持份者的意見，以及仔細制定交通配套方案等。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

- V. 要求政府交代漁灣邨重建時間表及居民安置等問題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4/17 號)

多位委員關注漁灣邨的老化問題，亦擔心邨內的含石棉建築影響居民健康，希望部門盡快落實重建計劃，並優先安置受影響的居民。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

VI. 要求清拆阿公岩村寮屋區並妥善安置受影響居民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7/17 號)

多位委員認為阿公岩村寮屋區環境破舊，容易構成安全隱患。有委員希望部門盡快進行清拆及妥善安置受影響居民，以騰空土地再作其他合適的規劃及發展，更有效善用土地資源。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並在有進展時繼續跟進。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4 月